

##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通过口头、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于2024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4年8月2日为授予日，以人民币15.39元/份的价格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194.18万份股票期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日刊载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3日